

專案質詢

8-4-6-0209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陳委員根德，針對台灣人口老化速率全球第 2，僅次日本，目前老年人口數兩百五十萬人，占總人口 11%，估 13 年後將增加至 20%。國外多由安養機構或社區照護老人，而台灣卻多是「自費」的「花錢式」老人福利，家裡若有老人需照顧，有錢的請看護，沒錢的自己照顧。但是國內大量引進看護外勞，依賴外勞撐起老人照護，只能治標不能治本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伴隨老化現象而來的是，失能老人的數目也急遽成長，衛生署推估，全國六十五歲以上的失能老人，在二〇二〇年將突破六十萬人，到了二〇三〇年是九十三萬人，至二〇四〇年是一百卅八萬人，因此，老人長期照護有著急為迫切的需求。
- 二、研究指出，老人的健康問題包括兩大方面，一是生理上的老化、疾病、意外等問題，如中風、關節炎等慢性疾病，都可能使老人產生失能狀態，而影響到日常生活照顧活動。另一方面是心理上的問題，包括了功能性障礙及器官性障礙，常見包括如憂鬱、譫妄、老年失智症及阿茲海默氏症等，另外，個別老化的結果，使得老人在生活行動上需要不同程度的協助。
- 三、本席認為本國的看護系統未健全，政府預算又編列不足，我們缺乏人才培訓，政策不明確，經費未到位，民間就算願意投入，也感到無力，政府的嚴重失職，讓長期照護逐漸「責任私有化」後，家庭和民間照護機構就承受了所有照護的重任，因此政府建立完善長照制度刻不容緩，以妥善因應人民對於長期照護服務的需求，打造完善的社會安全網，讓國家整體資源做最有效的運用。